

证券代码：873821 证券简称：先声祥瑞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北京先声祥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海百家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海南先声百家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南京百佳瑞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董事会及其董事或主要负责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填写

公司名称	上海百家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冯全服
设立日期	2014 年 11 月 12 日
注册资本	50,000,000.00 元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芙蓉花路 118 号 1 幢 3 层 8045-8046 室
邮编	200000
所属行业	投资
主要业务	投资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商务代理代办服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320859885G
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名称	南京百家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名称	任晋生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公司名称	海南先声百家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任晋生
设立日期	2014 年 9 月 29 日
注册资本	172, 828, 120. 75 元
住所	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药谷三路 2 号
邮编	570311
所属行业	技术开发
主要业务	信息技术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医疗投资 (不含中药材加工, 中药饮片炮制技术及产品生产投资), 投资咨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60000394134828K
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名称	南京百家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名称	任晋生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二）合伙企业填写

企业名称	南京百佳瑞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类型	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名称	上海百家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设立日期	2020 年 9 月 15 日
实缴出资	11,400 元
住所	南京市浦口区浦口经济开发区百合路 121 号-116
邮编	211806
所属行业	管理咨询
主要业务	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17MA22F3GN20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为多人情形的还应填写

各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相互关系		
股权关系	有	南京百佳瑞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上海百家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百家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海南先声百家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均为南京百家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资产关系	无	不适用
业务关系	无	不适用
高级管理人员关系	无	不适用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还应填写

1、一致行动主体包括：上海百家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海南先声百家汇科技发

展有限公司、南京百佳瑞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

☐ 签订协议 ☐ 亲属关系 ☒ 其他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上海百家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股份名称	先声祥瑞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减少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尚需全国股转公司审批通过（适用于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365,425,800	直接持股 326,621,000 股，占比 85.4626%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38,804,800 股，占比 10.1535%
所持股份性质（权益变动前）	股，占比 95.6161%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65,425,800 股，占比 95.6161%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97,899,800	直接持股 87,639,800 股，占比 22.9316%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10,260,000 股，占比 2.6846%
所持股份性质（权益变动后）	股，占比 25.6161%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7,899,800 股，占比 25.6161%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有	2025 年 11 月 12 日，作出了股东决定，同意本次收购相关事项

信息披露义务人	海南先声百家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股份名称	先声祥瑞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减少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其他（特定事项协议转让以股份交割登记完成日为权益变动时间）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365,425,800股，占比95.6161%	直接持股 4,604,800 股，占比 1.2049%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360,821,000 股，占比 94.4113%
所持股份性质（权益变动前）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65,425,800 股，占比 95.6161%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97,899,800股，占比25.6161%	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97,899,800 股，占比 25.6161%
所持股份性质（权益变动后）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7,899,800 股，占比 25.6161%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有	2025 年 11 月 12 日，作出了股东决定，同意本次收购相关事项

信息披露义务人	南京百佳瑞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股份名称	先声祥瑞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减少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尚需全国股转公司审批通过（适用于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365,425,800	直接持股 34,200,000 股，占比 8.9487%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331,225,800 股，占比 86.6674%
所持股份性质（权益变动前）	股，占比 95.6161%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65,425,800 股，占比 95.6161%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97,899,800	直接持股 10,260,000 股，占比 2.6846%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87,639,800 股，占比 22.9316%
所持股份性质（权益变动后）	股，占比 25.6161%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7,899,800 股，占比 25.6161%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有	2025 年 11 月 12 日，作出了执行事务合伙人决定，同意本次收购相关事项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竞价交易 ☐通过大宗交易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执行法院裁定 ☐赠与 ☐其他 ☐通过做市交易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继承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2025 年 11 月 13 日，上海百家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海南先声百家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南京百佳瑞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股份转让方与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利德曼”）作为受让方股东签署了《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百家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海南先声百家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南京百佳瑞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北京先声祥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收购协议》（下称“《收购协议》”），利德曼拟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受让上海百家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海南先声百家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南京百佳瑞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持有的北京先声祥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众公司”“先声祥瑞”）267,526,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份，占公众公司总股本的 70%。 因利德曼的实际控制人为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本次收购完成后，先声祥瑞的实际控制人为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二）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收购导致先声祥瑞的控股股东变更为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因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先声祥瑞的实际控制人将变更为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

理委员会。有关收购目的及收购方式详见收购人披露的收购报告书相关内容。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上海百家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海南先声百家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南京百佳瑞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所涉协议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先声祥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变动，控股股东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

（二）挂牌公司控股股东拥有权益的股份减少，导致其丧失控股股东地位的情形

原控股股东对收购人的主体资格、诚信情况及收购意图的调查情况	收购人系一家合法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具备本次收购的主体资格，不存在《收购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收购公司的情形。收购人拟通过本次收购在其体外诊断业务板块中新增结核诊断筛查业务，并拓展结核诊疗一体
-------------------------------	--

	化业务及创新疫苗业务，加强综合竞争力，有效提升收购人盈利水平。	
原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否	不适用

（三）其他重大事项

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 1、《北京先声祥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
- 2、《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百家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海南先声百家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南京百佳瑞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北京先声祥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收购协议》

信息披露义务人：上海百家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海南先声百家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南京百佳瑞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5 年 11 月 13 日